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5-049

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3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年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关联方购买、销售货物或提供、接受劳务等计划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94,000.00万元。

鉴于市场魔芋精粉价格上涨以及公司（含子公司）对魔芋原材料需求的增加，上述因素导致相关交易金额上升，公司（含子公司）拟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调整与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5年公司（含子公司）向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魔芋精粉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由3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调整至5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1、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除回避的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一致同意。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本次调整202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新增金额	调整后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	魔芋精粉	市场价格	30,000.00	2,0000.00	50,000.00	31,261.13	13,096.06
	小计			30,000.00	20,000.00	50,000.00	31,261.13	13,096.06

注：表内金额均不含税。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成立，法定代表人：彭小明；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鸡头村街道轻工业园区村；

经营范围：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薯类种植；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

截至2025年6月30日，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58,158.71万元，净资产10,787.64万元，营业收入34,097.98万元，净利润-299.4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23年2月起持有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52.5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定价及协议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交易。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公平和公正的，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且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不存在侵害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1、公司调整2025年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4、上述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